##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

21樓

承辦人:王思璇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651

傳真:(02)29681340

電子信箱: AM7375@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國字第109257279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10923195539\_109D2552923-01.pdf)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辦理 「110學年度教學訪問教師計畫—招募教學訪問教師分區 說明會」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 說明:

- 一、依據國教署109年12月3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90165972號函 辦理。
- 二、為促進一般地區與偏遠地區學校之教學交流與經驗傳承,協助偏遠地區學校教育創新,國教署自105學年度起辦理「教學訪問教師計畫」,為使有意願參與教學訪問教師計畫之一般地區學校教師瞭解計畫內容,特辦理6場分區說明會。
- 三、旨揭說明會辦理日期及地點說明如下:
  - (一)110年1月13日(星期三)下午2時至4時假新北市政府教 育局21樓2122會議室(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 辦理。
  - (二)110年1月6日(星期三)下午2時至4時假高雄市前鎮區獅



甲國小3樓視聽教室(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三路45號)辦 理。

- (三)110年1月8日(星期五)下午2時至4時假文化大學推廣教 育部建國本部大夏館801教室(臺北市大安區建國南路二 段231號)辦理。
- (四)110年1年15日(星期五)上午10時至12時假臺南市安平 區新南國小視聽中心(臺南市安平區怡平路6號)辦 理。
- (五)110年1月22日(星期五)下午2時至4時假桃園市立圖書 館中壢分館研習教室(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1號)辦 理。
- (六)110年1月25日(星期一)上午10時至12時假臺中市政府 教育局4樓4-1室(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辦理。
- 四、本局同意核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考量目前仍於防 疫期間,說明會以錄取50人參加為上限,請與會人員佩戴 口罩及自備茶水,並配合現場體溫量測。
- 五、倘有任何問題,請逕洽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陳宜楣小姐或連 可歆小姐,電話: (07) 8060505分機24202或24204,電子 郵件: nkuht01@gmail.com。

第2頁,共2頁

六、檢附教學訪問教師說明會實施計畫1份。

正本:新北市各公立國中小

副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含附件) 電2020/12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